

申 請 書

民承租 事業區第 林班(新北市坪林區金瓜寮段○○-○○、○○-○○地號)，面積 5 公頃，租期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7 年 12 月 31 日止，茲為方便林地管理、造林木撫育工作或伐木之實際需要，擬就上述原因懇請核准於闢設(或整修)作業道面積 0.09 公頃，請貴站體察實情准予施作，實感德便。(檢附實測圖、道路設計圖、契約書影本等各 2 份)

此 致

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宜蘭分署○○○工作站

申 請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